

立法會 *Legislative Council*

立法會LS62/01-02號文件

2002年3月8日立法會內務委員會會議文件

2002年3月1日在憲報刊登的附屬法例
法律事務部報告

提交立法會會議席上省覽的日期 : 2002年3月6日
作出修訂的限期 : 2002年3月13日(若議決延期，
則可延展至2002年4月10日)

《婚姻訴訟條例》(第179章) 《2002年婚姻訴訟(修訂)規則》(第26號法律公告)

此規則修訂《婚姻訴訟規則》(第179章，附屬法例)(下稱“主體規則”)，以 ——

- (a) 清楚規定，《區域法院規則》(第336章，附屬法例)第62號命令適用於評定區域法院的婚姻法律程序的訟費，以及區域法院司法常務官有權評定區域法院此等程序的訟費；
 - (b) 因應《區域法院民事訴訟程序(一般)規則》及《區域法院民事訴訟程序(訟費)規則》在《區域法院規則》(第336章，附屬法例)生效後被廢除，而就文件透露及判決傳票的訟費評定提出修訂；及
 - (c) 統一“District Court”一詞在主體規則的使用，並通過其他技術性修訂，理順主體規則的內容。
2. 此規則將由民政事務局局長以憲報公告指定的日期起實施。
 3. 議員可參閱民政事務局於2002年2月27日發出的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(檔號：HAB/CR/1/19/99)，以了解有關的背景資料。
 4. 此規則在法律及草擬方面均無問題。

《儲稅券條例》(第289章)
《2002年儲稅券(利率)(第3號)公告》(第27號法律公告)

5. 此公告將在2002年3月4日或該日後發出的儲稅券的利率定為年息0.5292%。
6. 此公告在法律及草擬方面均無問題。

立法會秘書處
助理法律顧問
馮秀娟
2002年3月4日